

金石千秋 泽被后世

——纪念陈介祺诞辰200周年艺术研讨会在潍坊举办

本报驻山东记者 宁昊然 通讯员 郭伟

近年来,内地、港台以及国外有关的科研单位、学术机构和个人对陈介祺的研究方兴未艾,今年又恰逢陈介祺诞辰200周年,举办此次学术研讨会暨专题展可谓天时、地利、人和。近日,来自全国各地的专家学者齐聚潍坊,围绕陈介祺与金石学等方面话题展开探讨,以纪念他在金石学研究等方面的成就。

陈介祺(1813—1884),字寿卿,号篹斋,山东潍县(今潍坊)人,清代文物收藏大家和杰出的金石学家。陈介祺生于书香门第,潍县望族。其父陈官俊(1782—1849),系嘉道间名臣。陈介祺幼承父训,聪慧嗜学;道光二十五年成进士,官至翰林院编修。1854年,陈介祺辞官归里,潜心金石收藏和研究,被当时学者“奉为山斗”。鲁迅先生指出:“论收藏,莫过于潍县的陈介祺。”郭沫若和商承祚先生则认为陈介祺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一代宗师。陈介祺对中国现代考古学、历史学、古文字学、印学等多学科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了不朽的贡献。

陈介祺嗜好收藏文物,主要藏品涉及西周青铜器、秦汉铜器及度量诏版、古玺印、封泥、陶器陶文、镜鉴、刻石、砖瓦、古钱币、泉范、碑帖、书画等。他收藏西周铜器248件;秦汉铜器97件;汉画像石、碑碣119件,如著名的《君车画像石》;收藏有石刻佛像造像25种。陈介祺收藏古砖达326件,收藏铜镜200面,自题“二百镜斋”。陈介祺所藏封泥548方,现藏于日本东京国立博物馆。收藏的古陶残片5000件,其中的1731件现藏于青岛市



专家学者围绕陈介祺与金石学展开探讨。郭伟摄

博物馆。陈介祺收藏的泉、钱和各式范达1000余件,现藏于山东省博物馆。陈介祺所藏珍贵书画精品真迹12卷,收藏包括齐、燕、楚、秦、晋等国的兵器64件。陈介祺编写的《十钟山房印举》、《董斋金文考释》等著作,以拓

本、考释、专著、书札等形式把成果传播到金石学界。

陈介祺的一些藏品和著作早在民国初期已陆续传到国外,被国内外多所博物馆收藏,在国内许多博物馆的藏品中,不少属于国家一级文物。其中,馆

藏在青岛市博物馆的1731件陶文残片于2011年被定级为国家一级文物,被视为“镇馆之宝”。据青岛市博物馆工作人员介绍,这批陶片属陈介祺旧藏,均刻有文字,部分有玺印。上世纪中期,青岛市博物馆的专家对陈介祺旧藏

中的每片陶片上的文字进行摹写并记录在账目上,做了很好的基础性资料。2005年,中国古文字专家李学勤在青岛市博物馆看了一批陶片之后,做出了极高的评价。认为可以作为镇馆之宝,值得深入整理研究。可以说是镇馆之宝。这批陶片大多出土于临淄齐故城,对于研究战国时期齐国首都临淄一代的行政区划和手工业发展状况,有着重要的史料价值。

陈介祺的七世孙陈进先生应邀从天津赶来。陈进称他从退休后一门心思钻研陈介祺和金石学,“我退休前自己的工作与金石学毫无关系。但是金石学被视为陈家的家学,不能从我这儿断了,陈家要将家学继承下去。”

多年来从事陈介祺研究的潍坊市博物馆研究员孙敬明认为,从学术发展史角度审视,陈介祺的研究架起经学向金石学过渡、金石学向考古学过渡的桥梁。由于陈介祺的学术贡献,使得山东在由金石学向考古学转化过程中走在历史前列。

“陈介祺所藏金石之所以具有重大的文化价值,与其睿智的眼光有关系。”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研究员刘刚认为,过去评判一名收藏家“眼力”好坏的

标准是其鉴定能力,而陈介祺收藏文物是“人弃我取”,他能发现未被大家发现的文物价值,这才是真正的大收藏家的“眼力”。陈介祺除了在金石收藏、金石学研究、文字学研究之外,在书法、篆刻领域也有着很高的见解。通过对陈介祺书法的年代对比,我们会认识到陈介祺书法的价值。”

烟台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江林昌教授认为,陈介祺诞辰200周年之际,在他的家乡举行一系列的纪念活动,有着特殊意义。“陈介祺的金石学研究代表了中国历史上金石学研究的高峰,从弘扬文化的角度,将陈介祺留下来的宝贵文化遗产进行研究和保护是非常有意义的。山东金石学研究在中国有着一定优势,而潍坊地区是山东金石学研究的重镇,陈介祺则是潍坊金石学研究的学术领袖。另外,我们纪念陈介祺,不仅要纪念他的学术成就、治学方法,还要纪念他的高尚人格和学术精神。陈介祺一生淡泊名利,以文化研究为己任,体现了高度的文化自觉。在当下商品经济的社会环境下,出现了重经济、轻文化的倾向,我们今日重提陈介祺的学术品质,是很有必要的。”

何为“赐服”

——山东省博物馆收藏明代赐服简介

庄英博

赐服,是明代出现的一种服饰制度。明朝建立以后,为了消除元代蒙古族服饰对汉族的影响,下诏禁止穿胡服,并根据汉族的习惯,上采周汉,下取唐宋,用了30多年时间,重新比较完整的规定了服饰制度。

随着社会逐渐稳定,纺织技术也有了比较大的发展。皇帝为了奖励有功的臣子,实行了赐服制度。赐服,是皇帝给予臣下的一种特殊恩宠,一般分为斗牛服、飞鱼服、蟒服、麒麟服。因为龙纹是等级最高的纹样,一般用在皇室贵族的服饰中,而这几种服装的纹饰,都与皇帝所穿的龙袍相似,原本不在品官的官服制度之内,而是明朝内使监宦官、宰辅蒙恩特赏的赐服,获得这类赐服被认为是极大的荣宠。

据《明史——舆服志》记载:正德十三年(1518年),“赐群臣大红纁罗纱各一。其服色,一品斗牛,二品飞鱼,三品蟒,四、五品麒麟,六、七品虎、彪;翰林科道不限品级皆与焉;惟部曹五品下不与。”

蟒服,蟒原指大蛇,明代的“蟒”是仅次于“龙”的高级纹样,整体造型与龙几乎一样,两者的区别在爪部(趾),蟒只有四爪。《万历野获编》说:“蟒衣为象龙之服,与至尊所御袍相肖,但减一爪耳。”据记载,永乐之后,宦官在皇帝左右,必穿着蟒服,形制如曳撒,衣上左右绣蟒纹,腰部系鸾带,作为燕闲之服。穿蟒服要戴玉带。后来也出现了五爪之蟒,但是究竟是蟒还是龙,要看穿在谁的身上,穿在皇帝身上叫“龙袍”,穿在臣子身上只能叫“蟒袍”了。

飞鱼服,飞鱼,是一种龙头、有翼、鱼尾形,具有神话色彩的动物。据《山海经》载:“其状如豚而赤文,服之不雷,可以御兵。”在服饰上表现为四足,四爪,无翼,仅尾部保留鱼尾的特征。

斗牛原指天上的星宿,后来演变成龙形的瑞兽,据周祈《名义考》记载:“斗牛如龙而缺角。”明代服饰上的斗牛为蟒形,四爪,鱼尾,头上双角向下弯曲,如牛角状。

麒麟也是古代传说中的一种动物,形状像鹿,全身有鳞甲,牛尾马蹄,有一只肉角。后人将它作为吉祥的象征广泛用于各类器物的装饰。孔子晚年就曾因为一只麒麟被猎杀而悲叹“吾道穷已”。在明代服饰上,麒麟的形象也经过一番变化,头上是龙首并有两角,4个蹄子,狮尾等等。

这些服饰中的蟒、飞鱼、斗牛、麒麟因其外形像龙,且多为皇帝亲近之人所穿,因此被看作十分难得的荣耀,皇帝在高兴时,或者有事喜事时也常将饰有这类高级纹样的衣物,匹料赏赐给有功的文武大臣及外国国王、部落首领等。弘治十五年,《大明会典》修成,明孝宗为

奖励参与编修的大臣,特赐大学士刘健、李东阳、谢迁等蟒服,开内阁大臣赐蟒之先例。抗倭将领戚继光也曾得到御赐蟒服的荣宠。

而对于孔子世家,历朝历代的皇帝为了表示尊孔,都会恩赐孔子后裔,其中包括赏赐服装。明代皇帝也不例外,衍圣公经常得到赐服。据说曲阜孔府传世下来两箱明代服装,连衣箱都是明代原物,里面服饰颜色有深红、深绿、深蓝等,色彩保存完好,其中多

数为御赐服饰,蟒服、飞鱼服、斗牛服、麒麟服,一应俱全。这些服饰在20世纪50年代,调拨了一部分到山东省博物馆,成为山东省博物馆的一组别具特色的馆藏文物。

这些美丽珍贵的衣物,已尘封500年,但色彩依旧鲜艳,织绣依旧精美,做工依旧考究,那些神奇瑞兽如同精灵附着在衣物上,虽时光流转,依然充满灵动,向世人展示着繁华落尽后的淡然与优雅。



蓝罗盘金绣蟒袍

这件蟒袍身长118厘米,腰宽62厘米,袖通长221厘米,袖宽88厘米。此袍圆领、右衽大襟、宽袖,左右有摆,肩襟缀一对纽扣,胸襟缀一对系带,两侧腋下插摆,并各垂1彩绣花鸟白罗飘带。在蓝色云纹暗花地上,刺绣出云肩和通袖膝襕纹样,云肩内绣有两条蟒,似在相互追逐,袖子正面每边一条小蟒,膝襕处一对相对对视戏珠的小行蟒。蟒袍以平金为主要针法刺绣出全部蟒纹,在蟒的四周用衣线刺绣出犀牛花、梅花、兰花等花朵,以及蝴蝶、犀角、方胜等各色杂宝,并以盘金圈出轮廓线条。整件袍服色彩鲜艳而不失温和,做工考究,简洁大方而不失华贵。



香色麻飞鱼袍

这件袍服身长125厘米,腰宽57厘米,袖通长252.2厘米,袖宽49厘米。此袍为上下分裁式,上部交领,右衽大襟,阔袖束腰,下摆宽大,为细褶裙式样,腋下两对蓝色系带。白绸饰领,在香色麻纱地上彩织过肩飞鱼、海浪、江崖,两肩、通袖、膝襕处彩织行云、行走的飞鱼,整个画面构图讲究,栩栩如生,极具视觉冲击力。



图片新闻

11月20日,中国龙山文化黑陶精品展览会在济南市群众艺术馆新馆举办,来自龙山的7位黑陶艺术大师携150余件精品集中亮相,这标志着济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首次启用。济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位于济南市群众艺术馆地下一层,面积约300平方米,主要致力于展示全市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搭建非遗的交流协作平台,启用后将对社会免费开放。图为一位参观者用手机拍照留念。 本报驻山东记者 宁昊然 摄

近日,笔者参观了一个艺术博览会,除了书画作品外,泥塑、年画、陶瓷等琳琅满目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也是一项重要内容,各种非遗项目产品明码标价,引来了很多观众参观。如今,各种形式的非遗博览会很多,除了考虑经济和市场因素,这些展会究竟要传达什么理念?

近十几年来,非物质文化遗产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按照2011年颁布的《非遗法》,四级非遗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列入保护名录,在经费、场所、传播等方面得到相应的扶持。多地出现了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园,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成为常态化、品牌化的展会。

通常在非遗展会结束时,主办方会对外公布展会的签约状况。在商品经济的大环境中,传统的非遗文化和市场有机结合当然是无可厚非的。尤其对一些传统手工艺类的项目来说,产业化已成为一个发展趋势。让非遗走向市场、走进人们的日常生活有助于激发其内在活力,为传统文化适应当今社会提供助力。在看到其积极一面的同时,不得不承认目前“繁荣”的非遗保护背后有待商榷的另一面。

当非遗传承人把非遗产品推向市场,当人们把泥塑、年画当做商品摆在家中赏玩,是否更多地思考过它们所具有的文化价值。前两年一度流行的“神曲”《忐忑》,其作者老罗是外国人。一个外国人能够把自己对中国传统戏曲艺术的理解用自己的方式表达了出来,听者无不感到惊讶。在外国人眼中,东方文化颇具神秘感,他们愿

意主动去理解、学习。而我们身边存在着众多祖辈流传下来的优秀文化遗产,却少有人去思考其更深层次的文化价值。

保护非遗文化的深层意义在于保护文化的多样性,唤醒公众的文化自觉意识。现实中,不乏存在这样的状况:非遗传承下来的更多的是手艺、技巧这个“形式”,而非传统文化这个实质“内容”。由于传统农业社会许多手工艺是以作坊、师徒的形式相传,将文化的精髓传下去。而现代社会,有些已变成了社会传承,作坊式变成工厂生产线的模式。老罗手艺人对祖先留下的手艺怀有深厚的情感,即使年近耄耋,手中的活儿也停不下,不然心里会空落落的,他们并不奢望靠着自己手中的技艺发家致富。笔者和一些非遗传承人交谈时,不止一次听到“这门手艺已过时,做这个不如在外打工或者干别的赚钱。能沉下心来学的年轻人越来越少”。一位传承人曾表示,对于非遗项目,政府和社会的重视就是最大的支持。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的是“文脉”,是一种文化,一种精神。一个地方的非遗往往与此地的文化紧密相连,可以说是地方历史文化衍变重要的见证。非遗传承人在学习和继承的同时,更有义务积极、广泛地进行传播。这种传播不仅仅限于给公众展示自己的手艺,更在于让更多的人了解手工艺之中蕴含的文化。非遗不是传承人彰显名利的工具,一个非遗项目的传承人继承了老辈儿的技法,产品远销国内外,却看不到其历史文化的影子,这种传承又有什么意义?

文化锐评

非遗传承文化为重

宁昊然